

假帐防范与查证技巧

主 编 刘敏祥 赵公发 山 璐
副主编 刘永伟 金 雁 金丽铭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着重以强化企业内部控制与管理为宗旨,以条目形式阐述了财会、税收业务中各种弄虚作假、逃税漏税的表现,以及查证各种作弊手段的技巧与方法。全书共分两部分,主要包括会计管理、税收稽查两方面的内容。

本书可供企业岗位财会人员和税务、审计、财政、银行等部门经济管理与监督人员阅读,也可供社会各界人士参考。

前 言

随着我国经济政策、法规和会计制度的变革实施,在财会税收业务中,不法者进行会计作弊、偷税漏税与骗税避税活动仍然存在,并不时变换手法和花样,寻找新的漏洞和时机,致使国家财政收入蒙受巨大损失。为了有效地防范和制止会计、税收业务中的作弊、假帐和违法违纪行为,我们根据《会计法》、《税法》、《审计法》及现行财经政策、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归纳总结了近年来我国在会计监督、税收稽查工作方面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并借鉴国际惯例和其他教材有益之处,本着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编写了《假帐防范与查证技巧》一书。

本书共分两大部分,即会计管理、税收稽查两个方面的内容。着重以强化企业内部控制与管理为宗旨,用条目形式,阐述财会税收业务中各种弄虚作假,逃税漏税的表现及查证各种作弊手段的技巧与方法。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大连市地税局、抚顺会计事务所商贸分所、大连市供销社、抚顺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政诚审计事务所、抚顺市地税局、大连商场企业集团、大连天百企业集团、中兴大连商业大厦、旅顺城建信用社、抚顺市食品总公司、大连万达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百货公司、抚顺市友谊华侨供应公司、抚顺市饮服公司、东北财经大学研究生部等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对此,谨表衷心感谢。

本书由刘敏祥、赵公发、山璐任主编,刘永伟、金雁、金丽铭任

副主编。参加编写的有：王志文、刘家誉、王丽格、王丽华、焉云萍、陈玉玲、吕金玲、曲静、李长玉、邴士增、于洸、回瑞有、史明芝、郑丽、蔡崢、滕敏、王玲、弓慧芳、孙蕾、徐志国等。全书由刘敏祥策划、总纂并定稿。由于调查和编写时间仓促，加之作者水平有限，书中疏漏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7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会计管理方面

作弊含义	(1)
作弊特征	(2)
作弊类型	(2)
工作错误含义	(4)
工作错误类型	(5)
会计上常见错误	(6)
衡量作弊与工作错误界限	(8)
会计作弊特征	(9)
会计作弊行为人	(10)
会计凭证数字书写规则及作弊手段	(10)
会计凭证格式作弊	(11)
会计凭证名称及摘要	(12)
会计凭证名称作弊	(12)
会计凭证摘要作弊	(13)
会计凭证填写日期作弊	(13)
会计凭证编号作弊	(14)
会计凭证汇总作弊	(15)
会计凭证签章作弊	(15)
会计帐簿设计与设置作弊	(16)
会计帐簿登记作弊	(18)
帐项纠正作弊	(19)
序时帐作弊	(20)

会计报表作弊·····	(20)
会计报表勾稽关系作弊·····	(22)
资产负债表作弊·····	(23)
损益表作弊·····	(24)
会计重记、漏记及作弊·····	(25)
货币资产作弊·····	(25)
现金收入作弊·····	(27)
现金支出作弊·····	(28)
银行存款作弊·····	(28)
应收帐款会计作弊·····	(29)
坏帐核算作弊·····	(31)
应收票据会计作弊·····	(31)
应付工资会计作弊·····	(32)
预收、预付款项会计作弊·····	(33)
待处理财产盘盈会计作弊·····	(33)
存货及存货计价作弊·····	(34)
存货发出成本作弊·····	(35)
存货储存会计作弊·····	(36)
商品物资收发作弊·····	(37)
商品产品销售作弊·····	(38)
费用、成本会计作弊·····	(39)
固定资产购建作弊·····	(41)
投资收益核算作弊·····	(42)
无形资产核算作弊·····	(44)
固定资产增减业务作弊·····	(45)
固定资产折旧范围作弊·····	(46)
固定资产修理作弊·····	(47)
固定资产清理报废作弊·····	(48)
支出业务会计作弊·····	(49)
查帐一般·····	(49)
查帐对象·····	(50)

查帐基本原则	(51)
会计错弊查找程序	(52)
会计错弊查找方法	(53)
会计作弊查证与纠正	(54)
会计作弊查证方法	(55)
顺查法和逆查法	(57)
审阅法	(57)
调查法	(58)
证证核对	(59)
证帐核对	(60)
帐帐核对	(61)
帐表核对	(62)
表表核对	(64)
查证材料物资帐目作弊	(64)
查证商品产品销售帐目作弊	(66)
查证虚增虚减产品(商品)销售收入	(68)
查证产品(商品)折让折扣会计作弊	(69)
查证营业外收入会计作弊	(70)
查证代购代销收入会计作弊	(72)
查证利润总额会计作弊	(74)
查证利润分配会计作弊	(76)
查证外币业务会计作弊	(81)
查证资本公积会计作弊	(84)
查证盈余公积会计作弊	(85)
查证长期负债会计作弊	(87)
查证流动负债会计作弊	(89)
查证各会计报表之间勾稽关系	(94)
复核法查证会计作弊	(94)
会计资料外查证会计作弊线索	(96)
会计作弊调帐	(97)
行政处理法	(98)

经济处理法	(99)
法律处理法	(100)
会计作弊纠正结论与决定主体	(101)
查证会计凭证摘要作弊	(103)
查证会计凭证日期作弊	(103)
查证会计凭证编号作弊	(104)
查证会计帐项纠正作弊	(105)
查证会计凭证汇总作弊	(106)
查证会计凭证签章作弊	(106)
查证会计报表编制作弊	(107)
查证资产负债表会计作弊	(107)
查证损益表会计作弊	(108)
查证重记、漏记会计作弊	(108)
查证货币资金帐目作弊	(111)
查证现金收入会计作弊	(113)
查证现金支出会计作弊	(114)
查证银行存款会计作弊	(116)
查证私设小金库会计作弊	(117)
查证支付回扣(或好处费)会计作弊	(118)
查证贪污公款会计作弊	(119)
查证挪用公款会计作弊	(120)
查证销售收入会计作弊	(122)
查证坏帐准备会计作弊	(123)
查证应付工资会计作弊	(124)
查证预收、预付帐款会计作弊	(125)
查证存货储存会计作弊	(125)
查证投资收益会计作弊	(128)
查证无形资产会计作弊	(131)
查证固定资产会计作弊	(133)
查证固定资产修理会计作弊	(134)
查证成本、费用会计作弊	(134)

第二部分 税收稽查方面

避税	(137)
避税实质	(138)
避税种类	(139)
税收规避	(141)
税收法规滥用	(141)
避税原因	(142)
避税后果	(144)
避税依据	(145)
避税行为判定	(146)
避税合法因素	(148)
避税法律特征	(149)
反避税法律手段	(150)
国内避税	(152)
税基式避税	(152)
税额式避税	(155)
税率式避税	(156)
筹资技术避税	(158)
补偿贸易避税	(159)
综合利用避税	(161)
挂靠科研避税	(162)
技术引进避税	(163)
消费税避税	(164)
增值税避税	(169)
营业税避税	(171)
所得税避税	(173)
个人收入避税	(175)
“三来一补”企业避税	(179)
外商投资企业避税	(181)
税负转嫁	(183)

税负转嫁基本方式	(185)
税负转嫁基本方法	(188)
商品课税转嫁	(191)
关税转嫁	(194)
税负转嫁一般规律	(196)
国际税收	(198)
国际避税	(199)
国际偷漏税	(200)
反避税标准	(201)
反避税内容	(203)
国内反避税作用	(205)
国际反避税方法	(206)
国内直接反避税管理手段	(207)
国内间接反避税方法	(209)
增值税反避税检查要点	(215)
增值税专用发票检查	(219)
营业税反避税管理	(222)
偷税	(225)
漏税	(226)
逃税	(226)
国内偷税特点	(226)
导致偷漏税因素	(228)
反偷税措施	(230)
会计凭证检查	(232)
会计帐簿检查	(234)
资产负债表及有关报表检查	(238)
损益表及有关报表检查	(243)
财务状况变动表检查	(246)

第一部分 会计管理方面

作弊含义 在我国会计税收工作中,历来存在着形形色色的作弊违法违纪现象,尤其是随着经济政策、法规和核算制度的调整变革,作弊行为人的作弊手段也会花样翻新,寻找新的漏洞和机会,表现在会计处理上弄虚作假、逃税漏税等。

作弊(或舞弊),一般指玩弄手段做坏事,常称营私舞弊,即用欺骗手段,干违法乱纪的勾当。作弊的外延很广,即包括经济作弊,也包括政治作弊,运动员在竞技场上作弊,等等。本书将研究的主要是经济作弊中的会税作弊。

企业中的会计作弊,就是指企业职员或企业管理当局利用帐务上、凭证上的处理技巧,或利用购销业务活动中非法交易等欺诈手法达到以窃取资财或粉饰其贪污盗窃为目的的一种违法乱纪行为,如贪污、盗窃、行贿受贿、挪用资金、隐匿收入、偷漏税金、偷工减料、制假售假、缺斤短两、坑蒙拐骗等等,都属于企业作弊行为。由于作弊违反了财经法纪,需要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经济制裁和法律制裁。

企业会税作弊产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企业内部控制系统不健全和作弊行为人利欲熏心是两个非常重要的原因。从作弊行为人自身来看,进行贪污、盗窃等不法行为主要是其内心深处存在着吃、喝、玩、乐的贪图虚荣和贪图享受的腐朽堕落思想所致,一旦有了作弊的机会和条件,他们就可以不顾一切地大胆地进行违法作弊活动。

作弊特征 作弊是一种违法乱纪行为,从心理的角度讲,人的行为起源于脑神经的辐射,形成精神状态,即所谓意识;由意识表现之于动作时,便形成了行为,而意识本身则只是一种内在行为。作弊行为具有以下基本特征:

(1)凡是作弊行为人都有不良的目的,而且是一种故意作假行为。所谓故意行为是指行为人明知自己的行为会发生危害的结果,并希望这种结果发生,或明知自己的行为可能发生有害的结果,而放任这种结果的发生。例如,建筑施工单位或个人在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以次代好,以劣充优,他们明知这样做可能会发生工程质量事故,给人们的生命财产带来危害,但为了个人或小集体的利益,还是不惜以身试法。

(2)凡是作弊行为人,大多经过事先预谋,周密策划,采用公开或隐蔽的作法手段进行,一般来说不易察觉。比如,有的人看起来“老实”、“听话”、“责任心强”,给人一副勤恳工作的假象,而实质上背地里却在干着损公肥私、中饱私囊的勾当。

(3)作弊事实一旦发生,均会使国家或企事业单位的经济利益遭受损失。例如,贪污盗窃、行贿受贿、假公济私、偷逃税收、截留利润等等,均会使国家和企事业单位的利益受到损失。

(4)作弊行为人一般都是企事业单位的内部职员。从参与作弊的方式来看,既有一个人单干的,也有几个人合伙同谋的,有的甚至是上下勾通,内外勾结,合谋作弊。

(5)作弊行为对社会具有危害性。这是作弊最本质的具有决定意义的特征。某种行为被认定或者否定为作弊行为,就是看其是否具有社会危害性。这也是认定经济犯罪的根本依据。

作弊类型 企业作弊可从各个不同的角度进行分类:

按作弊主体的不同可分为管理作弊和非管理作弊。

(1)管理作弊。是指企业管理当局通过伪造各种资产负债、虚增或虚减成本、虚增或虚减利润、虚增或虚减存货等,欺骗上级主

管部门以谎报成绩、骗取荣誉,欺骗银行以获取贷款,欺骗税务部门以偷逃税金,欺骗股东、债权人以实现其他不良企图的各种不法行为。其行为方式主要有粉饰和变相报销两种。

管理作弊表面上是为了企业的利益,实际上化大公为小公,侵占国家财产,坑害国家,其危害程度比一般的个人作弊更为严重。

(2)非管理作弊。是指企业的某些职员利用企业内部控制制度不严的漏洞,采用涂改或伪造单据、帐册及其他手段,以达到贪污、盗窃或挪用资财的行为。

按作弊的对象不同,可分为窃取现金的作弊、窃取实物的作弊和窃取其他成果的作弊。

(1)窃取现金的作弊。主要是指以窃取现金、有价证券为目的的作弊行为。这种作弊的方式一般有:

①在现金交易收款时,将现金吞没挪用,不开发票,不入现金日记帐;

②在收入现金记录中,高列销货折扣,从中挪用差额;在销售货物时,将不应享受折扣的私作折扣,从中贪污折扣款等;

③盗取应收帐款收回的现金,如将可靠的应收帐款故意列为呆帐,予以转销,日后实际收回时据为己有;

④涂改单据,虚报冒领,无据硬记帐,有据不记帐等,多列现金支出;

⑤进货时低列现金进货折扣或不入帐,从中窃取现金;

⑥利用职务之便,独自或合伙指使他人窃取库存现金,然后制造假象,逃避责任等。

(2)窃取实物的作弊。这种作弊主要有:

①偷盗在仓库保管中、车间制造中或运输过程中的材料、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及外购商品等;

②虚报存货损耗,夸大损耗数字,以达到窃取物品的目的;

③以旧换新,以次充好,窃取质优昂贵的物品等。

(3)窃取其他成果的作弊。这种作弊主要是以掩盖错误、夸大成绩、窃取荣誉、骗取信赖等为目的的行为,更具有危害性。

按作弊的环节不同,可分为发票中作弊、购销过程中作弊和帐务上作弊。

(1)发票中的作弊。是指利用发票“作文章”,运用造假卖假、玩“阴阳术”、瞒天过海、无中生有等进行贪污、窃取、欺诈等作弊行为。

(2)购销过程中的作弊。是指在购销业务活动中发生的作弊。比如材料采购中以次充好,生产过程中虚报耗费,销售过程中少记货款,其他环节中索贿受贿,营私舞弊等。

(3)帐务上的作弊。是指利用职权,使用会计技巧,在帐目上弄虚作假、篡改帐目,以达到谋取私利或欺骗他人的一种有预谋的行为。例如伪造帐证及记录,涂改帐证和帐表;利用虚收虚付,搞乱帐目;故意遗漏某种会计分录,任意调节成本或利润,隐匿收益或虚报费用等。

工作错误含义 工作错误是指企业职工在处理经济业务过程中,由于业务不熟练,工作疏忽或工作不负责任等原因,造成经济业务处理结果不合理、不合法、不真实,但其动机并无恶意或无任何不良企图的无意识的行为。

这种工作错误的基本特征是,它发生在处理经济事务过程中而不是发生在其他过程中。错误一旦发生,就有可能发生经济上的损失,同时所发生的错误均属于违反真实性、正确性和合法性的原则。

所谓真实性是指处理经济事项的客体必须真实,不包含有任何虚假现象,完全符合客观存在的经济事实。任何不符合客观存在的经济事实的行为,都属于违反真实性原则。例如,把尚未成立的销售业务误作为销售处理,就是不符合客观存在的经济事实,其结果是利润虚增,没有真实地反映其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及实际效

益。又如，领用的材料，本期没有全部消耗而有大量剩余，却未办理退料或办理假退料手续，这也是不符合客观存在的经济事实的，其结果是使成本虚增，利润减少，财务状况失真。这些都属于违反真实性原则的要求。

所谓正确性，是指经济活动的处理（尤其是会计事项的处理），完全符合规定的程序、方法，如发生不符合规定程序方法造成重记、漏记或数据失真，就属于违反正确性原则的要求。

所谓合法性，是指所有的经济活动均须符合国家的财经法规规定，如有不符合，就属于违反合法性的要求，就是一种错误行为。

工作错误类型 在企业的经济工作中，由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难免会发生一些工作错误。从大量的经济活动中的错误事例来看，工作错误可大致分类如下：

（1）工作错误按时间标准分类，可分为经常性错误和偶然性错误两类。经常出现的错误叫经常性错误；偶尔出现的错误称为偶然性错误。

（2）工作错误按其经济活动的影响，可分为绝对错误和相对错误两类。

整体上影响企业经营成果的，叫绝对错误，如收入不入帐，使经营成果的计算发生错误就属此类；整体上不影响企业经营成果的，叫相对错误，如由于某种原因，使上月份的利润增加，本月份的利润减少的错误就属此类。

（3）工作错误按其形式来分类，可分为实质上的错误和形式上的错误两类。

改变经济活动的性质、影响目标质量或影响经济核算内容的错误，叫实质上的错误，如因工作失职而采购假冒伪劣商品，或因工作疏忽而导致数字计算上错误，或因工作繁乱而出现营业短款等，即属实质上的错误。其他不影响经济核算内容，没造成目标质量发生质的变化的错误，叫形式上的错误。如会计工作结帐上不按

规定画红线,或用铅笔、圆珠笔记帐,或错帐更正方法不合规范等,即属形式上的错误。

(4)工作错误按其产生原因分类,可分为制度性错误、理论性错误和技术性错误三类。

因管理上的原因,没有制定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或虽有内部控制制度但未能很好地有效执行,从而导致工作程序、记帐算帐等方面的错误,叫制度性错误。

凡违反经济核算原理或因对财务制度不熟或发生误解等而产生的错误,叫理论性错误。

凡是经济事项中因发票填制、材料收发、过磅验收、帐户登记、过帐结帐、凭证编制和报表填列等方面发生的错误,叫技术性错误。

(5)工作错误按其工作内容分类,可分为指导性错误、执行性错误和记录性错误。

凡在编制规划和制定计划的指导思想,以及所选定的程序和方法等方面的错误,叫指导性错误。例如对可行性效果的预测分析缺乏科学依据,对各种市场行情缺乏充分调查和综合考虑而导致决策错误等,即属指导性错误。

凡在经济活动执行过程中,由于非指导性原因造成的错误叫执行性错误。此类错误可发生在经济活动全过程的各个环节之中。例如发生在采购过程中的错误,主要是无计划采购,造成材料、商品不符合生产经营需要形成积压,不仅浪费甚至损失资金,还可能影响生产经营计划按期完成,即属执行性错误。

凡在会计记录、统计记录等环节发生的工作错误,叫记录性错误。例如在会计核算上会计科目运用错误,统计核算中商品、产品数量统计错误等,即属记录性错误。

会计上常见错误 会计是核算财务收支、监督经济活动、提高经济效益的管理工作。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是会计的两

大基本职能。

做好会计工作的关键主要有两条：一是要保证会计核算的质量，一切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并符合对经济法规和会计制度的规定。二是要加强会计监督，促进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对违反国家统一的财经法规、财务制度规定的收支，不予办理；对在生产经营、财务收支和帐务处理等方面可能发生的错误和弊端，事前加以控制；对违法违纪活动及损失浪费行为，坚决予以揭露。

会计实务中常见的错误包括：核算技术、违反财经制度及营私舞弊等情况所造成的差错和问题，其中有的差错是难以避免的，有的则是故意造成的，所以对错误的产生、查找并及时进行纠正，也是做好会计工作的重要一环。

会计错误是指在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中，所作的会计处理及通过会计核算所提供的会计资料，违反了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合法原则的各种错误。常见的会计错误从性质上可分为无意错误、过失错误和故意错误三种。

(1)无意错误。是指没有隐瞒事实真相、逃避监督管理、侵吞公共财物等的不良企图，而是由于错误当事人不懂法、不懂制度和会计业务所造成的错误。

(2)过失错误。是指错误当事人应当预见这种会计行为可能违反会计核算规定，违反财政财务制度规定，危害公共财产安全，但由于疏忽大意或者工作不负责而没有预见，或者已经预见而没有制止和纠正，以致造成错误。

(3)故意错误。是指有意识、有计划的舞弊行为。它事先有妥善安排，利用会计核算的“技巧”，弄虚作假，伪造、变造、毁灭会计凭证和会计帐簿，虚报数字，篡改帐目，或者故意遗漏某种会计分录，故意虚增虚减成本费用，故意隐匿收入项目，故意调节利润和其他收支，故意编造与帐簿、与实际不符的会计资料，以达到营私